

自行車

交通違規通告制度啓動!!



マグマシティ

鹿児島市



◎2026年4月1日開始

◎對象為16歲及以上者



詳細請查看↑↑
警察廳《自行車規則手冊》

藍色罰單處理範圍的違規案例

警察在確認自行車存在交通違規行為時，通常會在現場給予口頭指導警告。但若此違規行為，對其他行人及車輛造成具有構成交通事故風險的**危險性高、騷擾性大的惡劣危險影響**，或受到指導警告後仍故意違規時，將被依規查處。

× 使用手機等
(長時間)
罰金 12,000日元

× 闖入鐵道路口
罰金 7,000日元

× 剎車故障等
罰金 5,000日元
※使用沒有剎車、
或剎車不良的自行車。

× 違反通行區分(右側行駛)
罰金 6,000日元

× 無視信號燈(闖紅燈等)
罰金 6,000日元

× 指定場所不停車觀察等
罰金 5,000日元

× 夜間不開照明
罰金 3,000日元

× 戴耳機、打傘騎行
罰金 5,000日元

× 並行、後座載人
罰金 3,000日元

※“醉酒駕駛及酒後駕駛”、“惡意干擾駕駛”、“使用手機等(導致道路交通危險時)”等嚴重違法行為，將通過刑事程序(開具紅色罰單)，予以查處。

鹿兒島市安心安全課

涉及自行車的違規行為

違規行為		罰金金額	違規行為	罰金金額	
騎行中使用手機等（長時間）		12,000日元	妨礙公車等起步	5,000日元	
違規放置停車	在禁止停車（含臨時停車）區域	在高齡駕駛者等專用場所等	12,000日元		
	在禁止停車（但允許臨時停車）區域	在高齡駕駛者等專用場所等以外	10,000日元		
		在高齡駕駛者等專用場所等	11,000日元		
	在禁止停車（但允許臨時停車）區域	在高齡駕駛者等專用場所等以外	9,000日元		強行穿插等
闖入欄杆已落下的鐵道路口		7,000日元	妨礙路口右轉左轉車輛通行		
超速行駛	25 km/h以上30 km/h未滿	12,000日元	妨礙路口優先車輛通行		
	20 km/h以上25 km/h未滿	10,000日元	妨礙緊急通行車輛等		
	15 km/h以上20 km/h未滿	7,000日元	路口等擁堵時違規進入		
	15 km/h未滿	6,000日元	夜間行駛不開車燈		
違規停車及臨時停車	在禁止停車（含臨時停車）區域	在高齡駕駛者等專用場所等	9,000日元		夜間未正確使用車燈照明妨礙周圍交通
	在禁止停車（但允許臨時停車）區域	在高齡駕駛者等專用場所等以外	7,000日元		停車、轉彎、變道時未打手勢
		在高齡駕駛者等專用場所等	8,000日元		未按規定打手勢
	在禁止停車（但允許臨時停車）區域	在高齡駕駛者等專用場所等以外	6,000日元		違反未按規定鳴笛義務
無視信號燈		闖紅燈等（紅燈等信號燈）	6,000日元		違反乘車及裝貨規定
違反通行區分規定（如在車道右側通行等）		6,000日元	非機動車零件裝備不良		3,000日元
違規超車			自行車剎車裝置不良（無剎車等）		
鐵道路口未停車等			濺泥行駛		
未履行路口處安全行進義務			裝載時未採取防止貨物掉落的防范措施		
未履行環狀路口安全行進義務			貨物掉落後未採取清除墜落物等危險防範措施		
斑馬線處妨礙行人等通行等			下車時未確認周圍情況造成危險等		
未履行安全駕駛義務			未履行安全停車措施義務		
逆行或在禁止通行的道路行駛			違反安全委員會遵守事項（戴耳機、打傘騎行等）		
未在步行道減速慢行			未按通行許可條件通行		
未按規定從行人等側方通過			未履行步行道慢行義務		
急剎車		違反路側帶行車規定	5,000日元		
違反法定自行車橫穿道路等規定		並行騎行			
路面電車後方不停車		違規駛入軌道區域內			
妨礙優先車道車輛通行等		駛出道路時未按規則轉彎			
妨礙環狀路口車輛正常通行等		違反路口處轉彎規定			
未在應減速區域減速慢行		未在環狀路口按規定左轉等			
未在指定場所停車觀察等		違反非機動車的乘載及裝載限制			
妨礙兒童等通行		違反限制外許可條件			
未在安全地帶慢行		違反牽引托車規定			
違反讓行後側方車輛義務		未履行應在自行車道上通行的義務			
未在自行車專用通行帶上行駛		違反鳴鈴使用限制			
妨礙駛出車道的車輛右轉或左轉					
指定禁止橫穿處等違規橫穿					
未與前車保持安全車距					
違反禁止變道規定					
違反未向後方來車讓行義務					

請佩戴自行車頭盔



頭盔能在發生事故時保護你的生命安全。
請務必佩戴頭盔。